证券代码:000982　证券简称:中银绒业　公告编号:2014-72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银绒业	股票代码	0009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晓非	徐金叶
电话	0951-4038950转8935	0951-4038950转8934
传真	0951-4519290	0951-4519290
电子信箱	chenxiaofei@zhongyincashmere.com	xujy@zhongyincashmere.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56,861,917.99	1,414,991,363.43	-4.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732,343.29	180,936,559.18	-3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9,503,150.08	170,159,672.61	-4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647,130.79	-104,224,585.99	8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5	-48.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5	-48.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10.09%	-5.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45,103,222.51	8,538,527,458.73	3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64,858,576.18	1,965,291,986.58	122.1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10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3%	486,633,580	246,913,580	质押	482,013,58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37,479,181	37,037,03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深	其他	3.15%	31,585,940	0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睿富二号	其他	3.01%	30,192,134	0		
美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7%	25,740,000	0		
吕志炎	境内自然人	2.00%	20,099,910	0		
秦惟辉	境内自然人	1.36%	13,684,314	0		
江安东	境内自然人	0.97%	9,689,642	0		
黄赛	境内自然人	0.50%	5,000,000	0		
叶成君	境内自然人	0.38%	3,834,46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未知其它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经公司核实前十名股东中,吕志炎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2,099,910股,通过融资融券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000,000股,合计持有20,099,910股;秦惟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346,410股,通过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用交易担保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为11,337,904股,合计持有13,684,314股;江安东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689,642股,通过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为9,689,642股,合计持有9,689,642股。其余股东报告期末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通过证券公司信用担保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均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投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全球经济发展仍面临较多不确定因素,新兴经济体增速明显放缓,纺织服装行业持续深度调整,各项生产要素成本的增高加重了企业经营负担,实体经济的经营压力持续加大。面对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全产业链和资源依托的优势,把企业发展与国和国际国内产业整合转移的趋势紧密结合,在夯实企业经营、降低成本、拓展市场的同时,抓紧投建宁夏生态纺织产业示范园灵武园区的项目建设,打造高端产业基地,在原有的羊绒纺织板块基础上,延展羊毛、羊绒深加工、羊毛毛纺、羊毛、羊绒产品制造商品牌的做,最终实现同步规模扩张与高端产品的品牌运营商的愿景。

为实现上述目标,使公司采购、生产、销售各个管理环节更加顺畅,业务模式更加科学化和运行高效,公司近期对内部的股权、资产、业务、管理各个板块进行了进一步梳理,拟将现有的部分资产和业务进行重新划拨和整合,使原料公司承担公司未来所有产品的原料(包括绒、麻、毛、棉等自用材质)采购关销售功能,充分发挥其集约化管理的优势。同时继续扩大在原料市场的话语权,运作好羊绒原料的收购,为公司产成品的销售提供原料保障,确保公司主营业务的顺利发展,拓展更大的业务空间。

七、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4年1-6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截止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尚在实施的募集资金项目有三个,分别为:(1)201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274,244,251.00元,主要用于6000吨羊绒深纺及初加工和羊绒制品国内市场营销体系建设项目;(2)2011年度配售无限售流通股募集资金净额610,218,424.80元,主要用于多粗纺特种纤维高档纺织品的纺纱技改项目和搭还银行短期借款;(3)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2,274,008,406.13元,主要用于20概纺羊绒纺纱项目,年产600万件羊绒衫项目,年产210万件高端羊绒服饰建设项目,3万锭高支精纺羊毛纱项目,年产220万米精纺面料项目,3万锭亚麻精纺商支纱,1300万米高档亚麻面料项目等六个项目。

募集资金项目一,201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83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900万股。本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9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5,755,74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74,244,251元。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2011年2月1日,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2YCA1037-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募集资金净额274,244,251元于2011年2月1日存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中行宁夏区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号为106010230860。因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分别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原料公司)及宁夏中银羊绒服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羊绒服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本公司通过增资方式将募集资金全部投入至中银原料公司及中银羊绒服饰,中银原料公司及中银羊绒服饰分别在中行宁夏区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号分别为106011547630、106011547674。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6,651.16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1、募集资金2014年1-6月直接投入募投项目319.25万元。

2、截至2014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应为461.78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518.91万元,其差额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67.13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由有关部门提出申请,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逐级审批后予以付款;对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报经股东大会审批。募集资金使用严格遵守管理制度的规定,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保荐机构随时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中行宁夏区分行	106010230860			
中行宁夏区分行	106011547674	4,617,880.73	571,314.88	5,189,195.61
合　计		4,617,880.73	571,314.88	5,189,195.61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7,404.8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9.2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0纯20纺羊绒纺纱项目	否	49,485.59	49,485.59	49,485.59	49,485.59	100.00%	不适用			否
2.500万件羊绒衫项目	否	48,153.18	48,153.18	48,153.18	48,153.18	100.00%				否
3.210万件羊绒服饰项目	否	22,148.60	22,148.60	22,148.60	22,148.60	100.00%				否
4.3万锭精纺高支羊毛纱项目	否	20,917.67	20,917.67	20,917.67	20,917.67	100.00%				否
5.220万米精纺面料项目	否	7,702.90	7,702.90	7,702.90	7,702.90	100.00%				否
6.3万锭亚麻精纺高支纱、1300万米高档亚麻面料项目	否	78,992.90	78,992.90	77,715.06	77,715.06	98.38%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7,400.84	227,400.84	226,123.00	226,123.00			0.00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27,400.84	227,400.84	226,123.00	226,123.00			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XYZH/2012YCA1037号审核,截至2014年2月28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投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粗纺特种纤维高档纺织品的纺纱技改项目10,398.67万元,公司拟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216,47万元,存放于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募集资金项目二,2011年度配售无限售流通股募集资金项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59号)核准,本公司向原股东公开配售不超过16,680万股。本公司实际发行新股162,851,206股,每股发行价格3.89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633,491,187.45元,利息收入人民币33,049.09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3,305,811.7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610,218,424.80元。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2012年9月6日,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2YCA1031-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9月5日存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中行宁夏区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号为106010482776。项目实施过程中,本公司通过增资方式将募集资金25,000万元投入至全资子公司中银原料公司,用于偿还中银原料公司短期借款,中银原料公司在中行宁夏区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号为106018802163。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6,651.16万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1,2014年1-6月募投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

2,截至2014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应为194.48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16.47万元,差额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2.19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由有关部门提出申请,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逐级审批后予以付款;对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报经股东大会审批。募集资金使用严格遵守管理制度的规定,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保荐机构随时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中行宁夏区分行	106021827776	1,944,752.43	219,988.71	2,164,741.14
中行宁夏区分行	106018802163			-
合计		1,944,752.43	219,988.71	2,164,741.14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021.8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500吨羊绒针梳纺纱及初加工项目	否	11,018.70	11,018.70		11,026.47	100.07	2011年6月	1673.73	是	否
2、羊绒制品国内市场营销体系建设项目	是	18,000.00	16,405.73	319.25	15,943.94	97.19%	2013年6月	1,187.04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9,018.70	27,424.43	319.25	26,970.41			2,860.76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9,018.70	27,424.43	319.25	26,970.41			2,860.7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本公司半绒制品国内市场营销体系建设项目分年实施,原预计2013年6月实施完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综合考虑多种因素逐步开放,及时调整项目进度,且因国内的开放涉及到与代理商、商场各方谈判,优质店铺资源选择以及签订协议和进场等备等多个过程,因此项目实施有所推迟。公司正在积极开展与经销商、商场的沟通谈判工作,以确保“羊绒制品国内市场营销体系建设项目”按计划推进,目前有部分募集资金未投入使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1年8月26日,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途的议案,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粗纺特种纤维高档纺织品的纺纱技改项目10,398.67万元,变更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部分。2012年9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398.67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均发表意见,同意实施上述置换。本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10,398.67万元转入生产经营性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募集资金项目三,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72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83,950,617股。本公司实际非公开发行股票283,950,617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8.10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299,999,997.7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5,991,573.5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2,274,008,406.13元。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2014年3月7日,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3YCA1031-2号验资报告。

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3月7日存入本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以下简称“中行宁夏区分行”)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简称“上海浦发银行石家庄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号分别为106026119710、450101578700001109。

本公司2014年3月7日实施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时,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尚未在宁夏开设分支机构。因为业务发展需要,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在宁夏开办了分支机构。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方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14年4月2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银行专户的议案》,决定将公司存放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的募集资金全部更换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进行专户存储,账户号为330101578700000010。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2014年1-6月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26,123.00万元,截至2014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应为1,277.84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381.94万元,差额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104.1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由有关部门提出申请,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逐级审批后予以付款;对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报经股东大会审批。募集资金使用严格遵守管理制度的规定,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保荐机构随时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检查。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中行宁夏区分行	106026119710		104,839.59	104,839.59
上海浦发银行石家庄分行	450101578700001109		335,547.45	335,547.45
上海浦发银行银川分行	330101578700000010	12,778,390.51	600,639.83	13,379,030.34
合计		12,778,390.51	1,041,026.87	13,819,417.3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7,400.8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6,123.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20纯20纺羊绒纺纱项目	否	49,485.59	49,485.59	49,485.59	49,485.59	100.00%	不适用			否
2.500万件羊绒衫项目	否	48,153.18	48,153.18	48,153.18	48,153.18	100.00%				否
3.210万件羊绒服饰项目	否	22,148.60	22,148.60	22,148.60	22,148.60	100.00%				否
4.3万锭精纺高支羊毛纱项目	否	20,917.67	20,917.67	20,917.67	20,917.67	100.00%				否
5.220万米精纺面料项目	否	7,702.90	7,702.90	7,702.90	7,702.90	100.00%				否
6.3万锭亚麻精纺高支纱、1300万米高档亚麻面料项目	否	78,992.90	78,992.90	77,715.06	77,715.06	98.38%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7,400.84	227,400.84	226,123.00	226,123.00			0.00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227,400.84	227,400.84	226,123.00	226,123.00			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XYZH/2012YCA1037号审核,截至2012年9月14日,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粗纺特种纤维高档纺织品的纺纱技改项目10,398.67万元,公司拟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0,398.67万元,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均发表意见,同意实施上述置换。本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10,398.67万元转入生产经营性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合计216,47万元,存放于公司在银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报告期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召集人: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会召集

2、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　9月10　日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9月9日—2014年9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9日15:00至2014年9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　股权登记日:2014年9月3日

4、　现场会议地点:宁夏灵武市羊绒工业园区中国灵武大道南侧本公司会议室。

5、　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可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4年9月3日下午3时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议题

议案(一)《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该议案采用非累积投票制表决。

议案(二)《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选举马生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2选举马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3选举马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4选举梁少林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5选举陈晓非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6选举卢婕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7选举张文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8选举益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9选举林志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注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982

投票简称:中绒投票

3.股东拟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价格分别申报。

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1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宁夏中银绒业原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1.00
2	关于董事会换届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2.00
2.1	选举马生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1
2.2	选举马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2
2.3	选举马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3
2.4	选举梁少林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4
2.5	选举陈晓非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5
2.6	选举卢婕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06
2.7	选举张文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7
2.8	选举益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8
2.9	选举林志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9
3	关于监事会换届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3.00
3.1	选举马生明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1
3.2	选举李国萍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3.02

(3)对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2,议案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每位股东拥有对董事(或监事)候选人的董事表决票数为其持股数乘以拟选董事(或监事)候选人人数;股东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票数全部投给一位候选人,也可以分散投给多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人数的乘积。

公司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实行分开投票。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非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公司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1,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销。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7)投票举例

a.如公司某股东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1投同意票,其申报内容如下:

投票代码	买入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数量
360982	买入	1.00	1股

b.如公司某股东在股权登记日持有1000股A股,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2进行投票,对于选举董事的议案2.1-2.5,则其有6000票(=1000股*应选六名董事)张选票,该选票可任意组合投给本次拟选六名董事的候选人(累计投票不超过6000票),投票人数不超过6名);否则视为废票;对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2.7-2.9,则其有3000票(=1000股*应选三名独立董事)张选票,该选票可任意组合投给本次拟选三名独立董事的候选人(累计投票不超过3000票,投票人数不超过3名),否则视为废票。

c.如公司某股东股权登记日持有1000股A股,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3进行投票时,对于选举监事的议案3.1-3.2,则其有2000票(=1000股*应选两名监事)张选票,该选票可任意组合投给本次拟选两名监事的候选人(累计投票不超过2000票,投票人数不超过2名),否则视为废票。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按提示操作。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到达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9月10日15:00至2014年9月1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投票结果查询。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者可通过证券营业席查询投票结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资者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点后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的结果。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交通费用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投票系统如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参加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一、会议通知中列明议案的表决意见

序号	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对